

第 2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32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3 日下午 3 時 2 分)

二、三讀會：1.審議市政府提案

2.審議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向大會報告，今天下午開始二、三讀會，我們要審議的是內政跟社政委員會相關的提案，每個案子發言的時間，每位議員每次 5 分鐘，最多兩次。

首先請內政委員會的召集人上報告台，我們在等專門委員和召集人的時候，先來確認上一次的會議紀錄。有嗎？可是我的桌上為什麼沒有？在這裡。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26 次會議紀錄，還有第 28 次會議紀錄、第 29 次會議紀錄、第 30 次會議紀錄以及第 31 次會議紀錄，請各位同仁參閱。對於這五次的會議紀錄，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六次嗎？剛剛有六次，30、31、29、28、26、27，六次，六次的會議紀錄已經確認了。

請宣讀，請專門委員宣讀我們等一下要審的議案。

本會內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各位議員看第 2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審查意見一覽表，請看第 2 頁，市政府提案審查意見一覽表—內政，案號 3、類別：內政、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案由：請審議有關中央前瞻基礎建設「數位建設」—資安區域聯防計畫，行政院核定 107 年度補助市政府 2,478 萬 6,000 元及配合款 1,062 萬 3,000 元，共計 3,540 萬 9,000 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原案請參閱 A1 冊。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邱議員俊憲，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謝謝議長。對這個預算我們是支持，因為現在駭客攻擊的手法跟技術是越來越好，這幾天的新聞也不斷報導，一年統計下來攻擊的次數不是幾千次，是數億次的次數在攻擊台灣相關的電腦設備。這邊有一個意見要提供給研考會和民政局來跟中央反映，其實這個案子跟之後民政局會審的另外一個案子的預算科目名稱是一樣的，是「資安區域聯防計畫」，都是行政院核下來的。可是這兩筆預算加起來全部包括中央補助、地方配合款高達 8,400 多萬元，其實是一筆非常大的預算，可是我的理解是高雄市政府各個機關的資安維護是研考會的資訊中心在處理。可是這兩筆預算其中研考會的這筆預算是小於民政局這筆預算的金額，我的理解是如果研考會的管理是比較跨各個局處的處理，結果他的預

算數會比民政局的可能針對戶所來做處理的預算比較少。我個人對於資安的理解是公部門的電腦系統網路，到最後回溯的系統都是中央同樣一個系統裡面，其實要去思考一個問題是說，同樣這麼大的預算是切給各局處各自去執行呢？還是像研考會資訊中心或是行政院資安中心，他們全部去收容來做統一的規劃呢？哪一個會比較有效益？這個部分我真的是要請研考會資訊中心主任去思考這個問題。

也許這筆預算加起來 8,000 多萬元全部都給研考會去做，可能不只我們民政局戶所的系統可以去做更好的保障，也許是全高雄市包括高雄市議會，全部的電腦網路系統可以再升一級的安全，可是詳細的執行狀況其實我們並不是那麼清楚，所以在這邊政府願意花錢去做資訊安全上的硬體更新，這是值得肯定。放在前瞻基礎建設裡面其實我也是期待除了前瞻以外，我們之後 maintain 的相關預算剛跟主任也有就教過，駭客攻擊的手法是我們防護的速度跟不上他的變化，所以怎樣去做更有效的更新？我們不能期待五年一次、十年一次去更新這些東西，都是來不及的，所以要怎樣更有效的處理？議長，這邊是不是可以請資訊中心主任來講一下？這筆預算，研考會是只有 3,000 多萬元，民政局是有 4,000 多萬元，那麼研考會這筆 3,000 多萬元主要是去做怎樣的提升？這個預算執行完之後，五年後、三年後呢？他們攻擊的技術更好了，我們的設備又老舊了、又不行了，哪來的預算去做更好的更新？所以我覺得這個問題從中央到地方可能都要一起來做更多資源的整合，是不是資訊中心主任跟大家來說明一下，這筆預算市政府要怎麼去運用它？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資訊中心主任來說明一下。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這筆預算因為主辦是行政院資安處，當初在給各地方政府寫計畫爭取的時候，他就已經切成幾大塊，也就是把地政、民政、稅捐這 3 個，中央、地方一條鞭的封閉系統另外切 3 塊，給戶政司、地政司跟稅捐處他們自己去給各縣市獨立做。其他不屬於他們這種封閉系統的，各縣市譬如說像高雄市，其他的部分就是全部由資訊中心這邊來處理，甚至我們處理的還包括一樣是譬如說地政事務所，地政事務所其實地政司補助的是櫃檯前端在連地政系統的那些電腦，可是地政事務所行政用的 PC 是我這邊在做。原則上，這 3 個局處（地政、民政、稅捐）他們的補助大概都今年而已，但是他給各縣市資訊單位做全府的大概會給三年的補助，所以我們會有後續的執行。另外，會後也會找這 3 個局處來討論看看是不是有哪一些事情是可以合併在一起做的。

邱議員俊憲：

謝謝。我想最後要提的就是這個，請你要找這些有相關預算的讓預算 1 加 1 大於 2，有一些共同的技術花一筆錢就可以去完成的，大家不用重複浪費那一筆預算來做相同的工作。以上，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本案同意辦理，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我跟各位同仁報告一下，桌上都有一份這個審查意見一覽表，第一頁有每天的議程安排，譬如說今天是 5 月 3 日，我們就審內政跟社政兩個委員會，把未來各委員會審的已經都預排好到 5 月 9 日，明天就是財經，5 月 7 日就是教育跟農林，5 月 8 日就是交通跟工務，5 月 9 日是法規，大致上是做這樣的安排。

如果把案子審完了，我們不會續審到後面的，這樣讓所有的局處都很明確知道他哪一天要來議會、哪一天不用來議會；如果是沒有審完，譬如說如果 5 月 8 日的工務類別沒有審完，我們就順延到 5 月 10 日以後，因為 5 月 10 日以後我們還空了好多天可以來審沒有審完的，這樣未來的一個禮拜，大家都很清楚哪一天要來。

接著，下一案。

本會內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看案號 4、類別：內政、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消防局、案由：請審議有關內政部核定補助市政府消防局辦理「前瞻計畫消防機關廳舍補強重建」計畫新台幣 5,293 萬 6,094 元，市政府配合款新台幣 934 萬 1,667 元，合計新台幣 6,227 萬 7,761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原案請參閱 A1 冊。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黃議員柏霖，請發言。

黃議員柏霖：

謝謝議長。局長，我想桃園發生那個不幸的事情，就是消防員的事，我不知道高雄市消防局未來因應到相關類似的，因為也有很多包括化工廠，還有電子廠等等未來都很多，我們前事不忘、後事之師，怎麼透過現有的包括指揮系統、設備更新讓未來這樣遺憾的事不要再發生？我想局長這幾年也知道本席透過民間的公益勸募，包括消防衣帽褲的更新，在四年前，還有包括很多 AED 的公益勸募。我們怎麼應用公部門的預算，當然市政府能編的儘量編，中央能夠申請的，我們儘量透過包括各種前瞻計畫來增加。但是還有不足的，怎麼讓民間有愛心的企業家也願意投入，共同來讓所有弟兄的設備更新，包括相關的通訊系統等等以及在平常的訓練資源。

我的服務處在正忠路，我經過大順路常看到他們在受訓，所以基本的受訓都是有的，這方面都沒有懈怠。但是真正大火一來，尤其是化工廠裏面有高爆炸、危險易燃的用品在的時候，未來怎麼讓這樣的憾事不會再繼續發生，我想很多市民也非常關心，我們當然也希望未來這種事不宜也不應該的一再發生。他們年輕的生命這樣就沒有了，這會造成很多家庭的破碎，局長，我們要怎麼檢討來讓這件事情不要再發生，這是未來應該要去因應的，是不是請局長做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謝謝黃議員的關心，在桃園發生這件不幸的事之後，市長已經交代我們要檢視檢討，目前第一步在做的就是先清查，高雄市類似桃園事件的這種工廠的有 17 家、周邊製造的有 7 家、有關公共危險物品的工廠有 283 家，我們總共列管的工廠大概有 5,000 家。我們會先把這些危險的物品、毒氣和任何化工原料像強酸、強鹼等等，做清查之後再建置資料，建置資料以後，希望透過市政府各局處，包括勞工、經發、工務、消防等等有關的局處，大家橫向把所有的資料建置好。我們是希望比照管線小組這樣的模式，變成在發生事故的時候可以馬上…。

黃議員柏霖：

隨時了解，到底裡面有什麼危險的、可能爆炸的、公安等等。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包括它的設計圖放的位置，這是我們目前正在進行的。消防人員和裝備器材，這次也會全部再檢視一遍；如果有缺少的，都會按照預算程序向中央爭取，或是由我們地方政府來編列。這件事情市府非常重視，我們現在也正在檢討怎麼來再充實。

黃議員柏霖：

局長，記得當時我去跟企業家募款的時候，我就跟他們說一個觀念：我們理應讓設備更充實，而不應編很多錢去做撫恤金。因為拿到撫恤金就是代表家庭破碎了，所以那不是我們應該去努力的，要努力的是如你剛剛所提到的，把所有的場域先清查好，然後再跨局處做處理。報紙報導過，那家工廠好像也有很多的違規事項，包括建照的違規。我覺得這些危險的事項應該嚴格的強加取締，我們寧願事先就讓他知道進入正軌，而不是透過各種關係來展延，否則，一旦發生事情之後，幾個家庭就破碎了，這是不好的，所以在這個部分，我想我們議會，應該全部都會支持消防局所提出的相關預算。以上，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請陳議員麗娜。

陳議員麗娜：

我先請問一下局長，這六千多萬的部分大概是用在哪邊廳舍的補強？是不是可以先做說明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謝謝陳議員的關心，我向議員報告，這個總共用在 10 個分隊，有瑞隆、美濃、茄荳、五甲、左營和前鎮；還有瑞隆，剛剛一個是勞務、一個是工程，像美濃也是工程，它分兩梯次，一個是勞務…。

陳議員麗娜：

大多是硬體建設的部分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那個都是舊房子要補強的，就是要耐震補強。

陳議員麗娜：

耐震補強的部分，好，你先請坐。說到消防設備的部分，一路以來真的很多人都在談論，譬如我以前有講過衣服，就是消防員進入火場所穿的衣服大小不一、很多消防員覺得尺寸不合之類的情形。記得陳議員美雅質詢的時候有提到 AED 貼片的問題，我後續看到局長的反應是，AED 貼片在消防局裡面還很多，你在新聞上是這樣講。但是我相信美雅議員的訊息是來自消防車，就是在救護車上面的這些救護人員給的反映，無論是在貼片或針頭上，如果沒有人這樣反映，沒有一個議員敢在議事廳裡面講這些話，你事後有沒有去了解？真的有沒有這件事情發生？有沒有這樣的狀況，是不是請局長回應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向議員報告，我們救護器材和車輛都是全國最充裕的。

陳議員麗娜：

就是美雅議員質詢完了之後，你的回應和他所提出來的，就是一般所提供的訊息，落差是相當大的，後續你有去了解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了解我們沒有美雅議員講的狀況。

陳議員麗娜：

你了解他講的狀況。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沒有他講的那些狀況。

陳議員麗娜：

沒有他講的狀況，那麼你有沒有去問他是誰提供的資料，可能來自於哪一個區塊裡頭的，有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如果他願意告訴我，我願意請教他。

陳議員麗娜：

你有沒有主動去詢問他？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在開會以前，我們的科長和承辦人都有到他的服務處去說明過。

陳議員麗娜：

所以他所說的，你們還沒有打聽出來到底在哪裡？因為在質詢之前，他可能不想去暴露這件事情，但事後總是要解決嘛！今天一個議員不可能無緣無故，在議事廳裡面編這些東西給你。局長，這沒有意義啊！更沒有必要在議事廳裡面講這些事情，所以不可能是謊言的部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如果陳議員願意給我資料，我非常高興，這樣我們才知道怎麼去改善。

陳議員麗娜：

所以我的意思是要主動去了解有沒有這樣的現象。如果你的存貨很多，但是在救護車上卻沒得使用，到底中間出了什麼問題？你的針頭如果都供應的足，為什麼他們要跟醫院去強索針頭，有沒有這樣的狀況發生？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沒有向醫院強索針頭。

陳議員麗娜：

有沒有這樣的狀況發生？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沒有啦！

陳議員麗娜：

你都認為沒有，那麼在第一線有沒有可能發生這種事情？如果你沒有辦法真正貼切到第一線所面臨的問題，那麼你可能浪費公帑，東西都存放在你裡面，卻沒有真正落實提供給救護車上使用，可能有這樣的落差嗎？我看前瞻計畫在做這些的時候，我們願意去補強我們的廳舍，願意給消防兄弟更好的設備，因為他要救的是一般民衆的身家性命和財產的安全；所以在第一線，我們一直以

來都希望不論是警察或消防人員，都應該給他們充足的設備。那一天問完以後，我有很多的疑惑，趁著今天我剛好遇到局長，我真的很想要了解。局長，對於第一線，你應該更有誠意地去了解美雅議員所說的那些東西，到底事實的狀況是怎樣？講這件事的人也許不想讓別人知道他是誰？但是你有沒有確切的去了解，事情發生的可能點在哪裡？真正去解決問題才是重點。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了解。

陳議員麗娜：

局長，不論怎麼樣，我相信這些事情的存在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陳議員麗娜要不要第二次發言，就可以接續；不然，你的市民聽不到。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要跟議員報告的是，如果有這些事情，我們內部的資訊都是很透明公開的，老早就會知道；我們還有定期的去檢查我們的消防車；我們也定期的從尾端，爲了我們的服務品質，救護科也會到醫院端去考核回來，所以如果有這種狀況，不要議員講，我們自己裡面就吵個不停了，不會等到議員來講。〔…。〕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還有議員要第二次發言嗎？關於本案，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內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看案號 1、類別：內政、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案由：請審議民政局「107 年度強化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計畫」內政部補助款 3,419 萬 6,000 元及地方配合款 1,465 萬 5,000 元，合計 4,885 萬 1,0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原案請參閱 A1 冊，委員會審查會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局處首長，如果你們的案子審完，可以先行離席。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內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看案號 2、類別：內政、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案由：請審議內政部補助本市各區公所「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及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有關地方政府辦公廳舍、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耐震評估及整建計畫」經費合計 1 億 4,209 萬 5,000 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原案請參閱 A1 冊，委員會審查會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內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看第 3 頁，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審查意見一覽表。內政、案號 1、類別：內政、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案由：請審議有關內政部（警政署）補助市政府警察局鼓山分局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之「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計畫」－「新濱派出所廳舍耐震補強工程」，第 1 期原核定補助經費共 152 萬元（中央補助款 129 萬 2,000 元，地方配合款 22 萬 8,000 元），現修正核定補助經費為 619 萬 4,000 元（中央補助款修正為 526 萬 5,000 元，地方配合款修正為 92 萬 9,000 元），合計增加 467 萬 4,0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原案請參閱 D1 冊，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內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看案號 2、類別：內政、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案由：請審議市政府辦理行政院「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增聘高雄市政府少年輔導委員會 6 名專業輔導人力 107 年（7 月-12 月）中央補助款新台幣（以下同）67 萬 6,770 元，地方配合款 101 萬 5,156 元，合計 169 萬 1,926 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原案請參閱 D1 冊，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內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內政委員會審議完畢。

主席（康議長裕成）：

接著審議社政的提案，請社政委員會召集人上報告台，也請專門委員準備來宣讀。各位局處首長的案子如果審議完畢，可以先行自行離去。請宣讀。

本會社政委員會傅專門委員志銘：

接下來請各位議員翻開市政府提案社政類第 8 號案、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案由：請審議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主管財團法人高雄市客家文化事務基金會 106 年度決算書。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傅專門委員志銘：

接下來請看議長交議案第 5 號案、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案由：請審議行政院客家委員會同意補助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辦理「107 年度高雄市美濃客家文物館活化計畫」新臺幣 240 萬元，市政府自籌 46 萬元，合計新臺幣 286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接下來請看市政府提案，案號 1、社政類、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案由：請審議市政府 107 年度生育津貼調整發放金額，新增經費 1 億 2,217 萬 3,000 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接下來請看案號第 2 號案、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案由：請審議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市辦理前瞻基礎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之公有社會福利機構及老人活動中心耐震補強及整建計畫」之左營區老人活動中心耐震補強工程，中央補助 300 萬元，市政府自籌款計 53 萬元，總計 353 萬元，因未及編列於 107 年預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接下來請看議長交議案，案號 1、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案由：請審議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市甲仙區公所辦理「高雄市甲仙區關山社區活動中心防漏工程」總經費計 250 萬元（補助款 175 萬元及自籌配合款 75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接下來請看案號第 2 號案、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案由：請審議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獲衛生福利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建構零至二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核定第 1 期（107 年）第 2 階段補助經費 470 萬元及配合自籌款 420 萬 923 元，計 890 萬 923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接下來請看案號第 3 號案、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案由：請審議衛生福利部 107 年度補助市政府社會局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計 1,134 萬 3,880 元，市政府自籌配合款計 1,701 萬 5,821 元，總計 2,835 萬 9,701 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接下來請看市政府提案、編號第 3 號案、社政類、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案由：請審議交通部公路總局補助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辦理「茂林區市道高 132 線道路改善工程」，經費計新台幣 2,643 萬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接下來請看案號第 4 號案、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案由：請審議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原住民部落營造（第一期）」，茂林區多納部落文化建康站周邊道路及排水設施改善等 4 件工程，經費計新台幣 1,700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接下來請看案號第 5 號案、類別：社政、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案由：請審議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與教育部核定補助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及地方政府自籌配合款辦理「107 年度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實施計畫」經費共計新台幣 375 萬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編號第 6 號案、類別：社政、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案由：請審議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辦理 107 年度

社區及部落互助式教保服務中心計畫，其經費計新台幣 278 萬 8,938 元整（中央補助款 251 萬 44 元、地方配合款 27 萬 8,894 元），因 107 年度額度未及編列經費計新台幣 36 萬 8,894 元（中央補助款資本門 9 萬元、地方配合款 27 萬 8,894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編號第 7 號案、類別：社政、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案由：請審議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原民部落營造-部落之心示範點建置補助計畫」經費計新台幣合計 3,529 萬 4,118 元整（中央補助款 3,000 萬元，地方配合款 529 萬 4,118 元），因未及納入 107 年度預算額度，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接下來請看議長交議案，編號第 4 號案、類別：社政、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案由：請審議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辦理「107 年度原住民族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桃源區往勤和避難屋道路護欄及路面改善工程，經費計新台幣 250 萬元，其中未及編列 135 萬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發現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在寫這些東西的時候，寫的都不是很清楚，你們下次是不是可以注意一下，譬如中央補助款是多少？地方配合款是多少？總共是多少，這些都要寫出來。像第 5 案你們就沒有寫地方自籌款是多少，你們就這樣含糊的帶過，只有寫總共多少，這在會計上，以後都無法交待，讓議員看這樣的數字也是不對的。我原本以為後面的案子會好一點，結果發現到了議長交議案時，你們寫未及編列 135 萬，這是包含行政院原民會的補助嗎？到底地方的自籌款是多少？還是 135 萬全部都是自籌款？因為前面連中央的配合款都會有不足，第 6 案中央的資本門還缺 9 萬。你們在寫這先東西時，比起其他局處是要弱了一點，寫這樣是不清楚的，也沒有按照一定格式來寫，請主委報告一下好了，像這裡寫未及編列 135 萬，有沒有包含中央的補助款？地方的配合

款？自籌款是多少？你手邊有資料嗎？請你說明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案由的部分，在說明裡都會有詳細的說明，我們未來會檢討，把這個部分補充齊全。

陳議員麗娜：

你們一定要列清楚，沒有一個局處像你們這樣，別的局處都會很清楚把這些重要的數字，譬如自籌款、配合款、中央補助款等，全部都寫的很清楚。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我們會檢討，最後未及編例的補助款，其中中央是 112 萬、本市是 22 萬 5,000 元。

陳議員麗娜：

對嘛！所以他有中央和地方自籌款，下次請你們一定要列清楚。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原民會從第 3 號案開始，是否有必要請他們一一說明呢？下次請原民會要寫清楚，中央補助多少？我們自籌多少？中間的落差該怎麼處理都要說明清楚，各位同仁對本案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以上社政委員會審議完畢。

主席（康議長裕成）：

今天審內政委員會及社政委員會的提案，已經全數審議完畢，明天審財經類，總共有 47 案，今天議程到此結束，散會。（敲槌）